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步森股份 公告编号:2011-035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7月10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7月26日在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步森大道419号公司行政大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王玲女士委托陈建飞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章程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陈建飞先生主持,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充分协商,一致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为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会议一致同意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一、战略委员会:王建军(任召集人)、陈建飞、陈智君、蒋衛杰;

二、审计委员会:潘亚娟(任召集人)、王建军、蒋衛杰;

三、提名委员会:蒋衛杰(任召集人)、王建军、章海波;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章程(任召集人)、王建军、蒋卫杰。

五、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章程(任召集人)、王建军、蒋卫杰。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王建军先生提名,并经第三届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决定聘任吴永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王建军先生提名,并经第三届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蒋蓉女士为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吴永杰先生提名,并经第三届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中陈智君女士为常务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吴永杰先生提名,并经第三届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卫杰先生、潘亚娟女士、章程先生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提名聘任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选举王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董事会聘任吴永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智君女士、王建军女士、胡强先生、王刚先生、蒋蓉女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袁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蓉女士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在选举、聘任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材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附件:
(一)公司董事长及高管简历;
(二)王建军先生简历
(三)王建军,男,汉族,1970年4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浙江大学EMBA研修班毕业,1991年7月至1993年8月在诸暨市城关小学中学任教,1993年9月至1996年9月任步森集团总经理助理;1996年10月至2006年6月任步森集团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步森集团副总经理;2005年6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监事,2006年3月被国家人事部、中国纺织工业协会联合授予“全国纺织工业劳动模范”荣誉称号。

本人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0.71%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本人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5,952,618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6.3773%。

王建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吴永杰先生简历
吴永杰,男,汉族,1969年5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1989年至1991年在紫金港化纤集团担任工艺设计师,企业管理专员、驻美办事处销售主管,1992年至1996年历任中外合资资金时装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副董事长,1999年2月至1999年9月任步森集团驻迪拜销售处经理,1999年10月至2005年6月任步森集团外贸部部长、副总经理;2005年8月起至今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吴永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400,000股份,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4999%。

吴永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蒋蓉女士简历
蒋蓉女士,女,汉族,1968年11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2年9月至2001年8月在舟山中影电影公司历任会计、主办会计、财务人员,2001年9月至2005年6月任步森集团财务计划部部长;2005年8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蒋蓉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3.57%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蒋蓉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984,206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2.1258%。

蒋蓉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简历
王建军,男,汉族,1968年8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海外事业部销售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74年9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海外事业部销售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

1987年7月至1999年2月在宁波广博文具有限公司任外贸业务员,1999年3月至2000年9月在步森集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秘书和外业务员;2000年10月至2004年2月在澳大利亚Wollongong大学攻读硕士学位;2004年3月至2006年4月在澳大利亚创办并经营MyGifts公司。2007年11月至今在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任海外事业部销售总监。

陈智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8.04%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陈智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4,468,63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7.8755%。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胡强先生简历
胡强,男,汉族,1975年10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4月至2001年1月先后在杭州华信纺织有限公司从事生产管理,得力集团从事营销、培训工作;2001年2月起在步森集团历任市场销售、市场部区域经理;2007年1月起任本公司市场总监;2008年7月起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胡强先生持有诸暨市达森投资有限公司1.58%的股权,诸暨市达森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6,650,000股,胡强先生通过诸暨市达森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05,070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0.1126%。

胡强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简历
王刚,男,汉族,1964年8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中专学历,经济师,1993年至2000年2月在步森集团历任质检员、厂长;2000年3月至今历任步森集团副总经理、副董事长;2005年8月起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12.39%的股权,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5,580,000股,王建军女士通过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6,886,362股,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1.3777%。

王建军女士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男,汉族,1973年6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开发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90至1995年在上海市广乡中心小学任教;1995年至1999年历任浙江新仕集团办公室主任、上虞华制衣公司开发副总监;1999年9月至2005年6月任步森集团西服休闲服开发部部长;2005年7月至2007年10月任本公司开发副总监;2007年11月任本公司开发总监;2008年7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王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80,000股股份,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0.303%。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袁建军先生简历
袁建军,男,汉族,1966年3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1988年8月至1993年3月先后在诸暨土特产公司、诸暨茶厂任主办会计;1993年4月至2002年2月在浙江亚都制药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总会计师;2002年3月至2005年2月在浙江瑞安人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05年8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袁建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80,000股股份,占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为0.303%。

袁建军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蒋蓉女士简历
蒋蓉女士,女,汉族,1950年7月14日出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国服装协会顾问、科技专家委员会主任、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全国服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清华大学美术学院、苏州大学、江西服装学院、北京服装学院、西南大学客座教授。

现任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希希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凯迪(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蒋蓉女士简历
蒋蓉女士,女,汉族,1954年10月13日出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民事诉讼法学专业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法学院法学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1986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系,获法学硕士学位,同年留校任教;1987年评为讲师,1993年被破格晋升为教授;1993年7月至1996年作为访问学者先后在日本东京大学一桥大学学习研究;1996年担任西南政法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1998年1月至1999年1月在深圳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首席顾问、法律事务中心主任;1999年1月被聘为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

现任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国祥制冷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蒋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刚先生持有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